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
疾病防治项目转移支付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主管部门（公章）：医疗应急处

项目负责人（签章）：杨海峰

填报时间：2025 年 2 月 20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 疾病防治项目转移支付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决策部署，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5〕1 号），自治区卫生健康委高度重视、严格按规范要求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中央彩票公益金（“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中央彩票公益金（“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下达预算情况

2024 年 5 月，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综〔2024〕20 号），下达我区中央彩票公益金项目（儿童护齿项目），资金 1000 万元，用于 3-4 岁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工作。

下达绩效目标情况

财政部随文下达新疆区域绩效目标，具体为：

2024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项目负责人		杨海峰	
项目资金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0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对全区 96 个县（市、区）3-4 岁共 31 万名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口腔局部涂氟人数	≥31 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区 3-4 岁儿童局部用氟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	较上年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项目执行时限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标准	30/人	历史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较上年下降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儿童监护人对儿童口腔局部涂氟工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二）自治区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自治区分解下达预算情况

2024 年 5 月，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综〔2024〕20 号），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项目（“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根据国家《“健康中国 2030 规划纲要”》《中国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7-2025）》要求，为深化“三减三健”专项行动，降低我区儿童龋齿患病率，改善儿童口气健康状况，在全疆 96 个县（市、区）31 万名 3-4 岁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共计下达资金 1000 万元。资金分解如下：

序号	地区	补助资金（万元）
	合计	1000
	本级	40
1	自治区人民医院	20
2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
3	新疆医科大学第七附属医院（金秋湾医养康养中心）	
	乌鲁木齐市	204
1	乌鲁木齐市口腔医院	30.00
2	天山区	28.50
3	沙依巴克区	33.00
4	高新区（新市区）	45.00
5	水磨沟区	22.50
6	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	19.50
7	达坂城区	0.60
8	米东区	23.70
9	乌鲁木齐县	1.20
	伊犁州	102.6

序号	地区	补助资金（万元）
1	伊宁市	33.30
2	奎屯市	6.00
3	霍尔果斯市	1.50
4	伊宁县	12.00
5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	6.00
6	霍城县	7.80
7	巩留县	6.00
8	新源县	12.60
9	昭苏县	5.40
10	特克斯县	6.00
11	尼勒克县	6.00
	塔城地区	36.9
1	塔城市	6.90
2	乌苏市	7.80
3	沙湾市	6.60
4	额敏县	6.30
5	托里县	4.50
6	裕民县	2.40
7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2.40
	阿勒泰地区	29.4
1	阿勒泰市	6.90
2	布尔津县	3.60
3	富蕴县	6.00
4	福海县	3.00
5	哈巴河县	4.20
6	青河县	3.60
7	吉木乃县	2.10
	克拉玛依市	16.35
1	独山子区	3.30
2	克拉玛依区	11.40
3	白碱滩区	1.50

序号	地区	补助资金（万元）
4	乌尔禾区	0.15
	博州	16.65
1	博乐市	11.10
2	阿拉山口市	0.15
3	精河县	3.90
4	温泉县	1.50
	昌吉州	62.7
1	昌吉市	30.00
2	阜康市	7.20
3	呼图壁县	5.40
4	玛纳斯县	4.20
5	奇台县	8.10
6	吉木萨尔县	5.10
7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2.70
	哈密市	19.5
1	伊州区	18.00
2	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0.75
3	伊吾县	0.75
	吐鲁番市	29.1
1	高昌区	13.50
2	鄯善县	10.20
3	托克逊县	5.40
	巴州	62.1
1	库尔勒市	37.50
2	轮台县	3.00
3	尉犁县	3.00
4	若羌县	1.50
5	且末县	3.60
6	焉耆回族自治县	4.20
7	和静县	5.40
8	和硕县	2.10

序号	地区	补助资金（万元）
9	博湖县	1.80
	阿克苏地区	115.8
1	阿克苏市	30.60
2	库车市	21.60
3	温宿县	12.00
4	沙雅县	12.00
5	新和县	8.10
6	拜城县	8.70
7	乌什县	9.30
8	阿瓦提县	10.50
9	柯坪县	3.00
	克州	23.4
1	阿图什市	10.50
2	阿克陶县	8.70
3	阿合奇县	1.80
4	乌恰县	2.40
	喀什地区	158.1
1	喀什市	33.00
2	疏附县	8.70
3	疏勒县	12.00
4	英吉沙县	10.80
5	泽普县	7.20
6	莎车县	30.00
7	叶城县	17.40
8	麦盖提县	7.50
9	岳普湖县	6.30
10	伽师县	13.20
11	巴楚县	9.60
12	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	2.40
	和田地区	83.4
1	和田市	16.80

序号	地区	补助资金（万元）
2	和田县	10.50
3	墨玉县	18.00
4	皮山县	9.60
5	洛浦县	10.80
6	策勒县	5.70
7	于田县	10.50
8	民丰县	1.50

2.自治区分解下达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自治区分解下达的绩效目标表，共 14 个地州，3 家区直单位，其中：

（1）14 个地州指标与指标值全部一致。以伊犁州为例：

2024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		伊犁州卫生健康委			项目负责人		巫才成	
项目资金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02.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02.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对全州 8 县 2 市，3-4 岁共 4 万名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口腔局部涂氟人数	≥2 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区 3-4 岁儿童局部用氟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	较上年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项目执行时限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标准	30/人	历史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较上年下降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儿童监护人对儿童口腔局部涂氟工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2) 3 家区直单位指标与指标值如下:

2024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项目负责人		赵岑	
项目资金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2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对全区来院就诊，3-4 岁共 3 万名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根据下拉选项选择）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根据下拉选项选择）	佐证资料（根据下拉选项选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口腔局部涂氟人数	≥2 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区 3-4 岁儿童局部用氟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	较上年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项目执行时限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标准	30/人	历史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较上年下降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儿童监护人对儿童口腔局部涂氟工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2024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		自治区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人		陈晓涛	
项目资金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2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对全区来院就诊，3-4 岁共 3 万名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根据下拉选择）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根据下拉选择）	佐证资料（根据下拉选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口腔局部涂氟人数	≥2 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区 3-4 岁儿童局部用氟率	≥8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	较上年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项目执行时限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标准	30/人	历史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较上年下降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儿童监护人对儿童口腔局部涂氟工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2024 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健康口腔你我童行”口腔疾病防治项目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口腔医院			项目负责人		马金兰	
项目资金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3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3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对全区来院就诊，3-4 岁共 3 万名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根据下拉选择）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根据下拉选择）	佐证资料（根据下拉选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口腔局部涂氟人数	≥0 万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区 3-4 岁儿童局部用氟率	≥8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	较上年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项目执行时限	10 月底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标准	30/人	历史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较上年下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儿童监护人对儿童口腔局部涂氟工作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 5 月，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综〔2023〕42 号），儿童护齿项目总预算资金 1000 万元，资金到位 1000 万元，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用于儿童护齿项目的资金总计 1000 万元、共计执行 851.4 万元，执行率 85.14%，具体如下：

项目资金执行进度表

地区单位	总资金(万元)	项目执行资金(万元)	资金执行率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0	20.0	100%
自治区人民医院	20.0	20.0	100%
新疆口腔病防治中心	30.0	29.56	98.55%
各地区合计	930		
乌鲁木齐市	174.0	112.64	65%
伊犁州	102.6	102.60	100%
塔城地区	36.9	35.75	96.88%
阿勒泰地区	29.4	29.4	100%
克拉玛依市	16.35	16.35	100%
博州	16.65	16.65	100%
昌吉州	62.7	62.7	100%
哈密市	19.5	19.5	100%

地区单位	总资金(万元)	项目执行资金(万元)	资金执行率
吐鲁番市	29.1	29.1	100%
巴州	62.1	62.1	100%
阿克苏地区	115.8	115.8	100%
克州	23.4	12.3	52.56%
喀什地区	158.1	103.66	66%
和田地区	83.4	63.29	75.8%
合计	1000	851.4	85.14%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具体制度：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综〔2024〕20 号）精神和资金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我委联合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印发了《关于印发自治区推进 2024 年民生实事（护齿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其中包括项目目标、项目对象、范围及执行时间、项目资金安排、保障措施、工作任务分配表等。总体来看，项目管理水平较高，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拨付、规范支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1.资金分配科学性：该项目资金结合我区 2024 年 3-4 岁儿童数量因素进行了分配，按照中央转移支付重大传染病防控－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国家补助标准，2 次局部用氟 30 元/人标准补助，合理测算每个区县资金分配标准，分配较为科学。

2.资金下达及时性：按照《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综〔2024〕20 号），资金分解下达及时。

3.资金拨付合规性：按照《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31号）等文件要求，资金拨付合规。

4.资金使用规范性：按照《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31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综〔2022〕43号）等文件要求，资金使用规范，在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问题。

5.资金执行准确性：按照《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3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综〔2024〕20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综〔2022〕43号）相关要求，等文件要求，资金执行准确。

6.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按照《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31号）、《中

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综〔2022〕43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强化资金使用监管，严格执行有关财经制度，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执行中做好绩效监控，在预算执行完做好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7.支出责任履行情况：全面履行部门支出责任落实，财政部门及时足额拨付经费，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和项目执行部门加大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调度频率，定期在资金使用情况监管系统填报资金支出情况、全力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彩票公益金项目（儿童护齿）项目资金1000万元、用于对全区96个县（市、区）31万名3-4岁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截至9月底项目已全部完成，项目资金执行率缓慢。局部用氟人数、局部用氟率、健康教育等数量指标均完成。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财政部随文下达“开展儿童口腔局部涂氟人数”指标，指标

值为 ≥ 31 万，我区实际完成 31.6888 万名，完成率 102.2%、偏差率 2.2%。

（2）质量指标。

A.财政部随文下达“全区 3-4 岁儿童局部用氟率”指标，指标值为 $\geq 85\%$ ，我区实际完成 31.6888 万名，完成率 102.2%、偏差率 2.2%。

B.财政部随文下达“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指标，指标值为较上年提升，该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儿童家长健康知识知晓率反映，要求知晓率 $\geq 85\%$ ，我区实际知晓率 85%，偏差率 0%。

（3）时效指标。

财政部随文下达“资金、项目执行时限”指标，指标值为 11 月底前，实际 11 月底完成，完成率 100%，偏差率 0%。

（4）成本指标。

财政部随文下达“资金标准”指标，指标值为 30 元/人，实际补助标准为 30 元/人，完成率 100%，偏差率 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财政部下发的绩效目标表未设定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

财政部随文下达“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指标值为较上年下降。局部用氟可以明显降低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3）生态效益。

财政部下达的绩效目标表未设定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

财政部下达的绩效目标表未设定生态效益指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财政部随文下达“儿童监护人对儿童口腔局部涂氟工作的满意度”指标，指标值 $\geq 90\%$ 。我区实际完成 90%，完成率 100%、偏差率 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各级项目单位经过自评，按照财政部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已全部完成，未出现偏离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及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单位自评标准是：预算执行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经自评，2024 年度中央彩票公益金项目（儿童护齿）项目资金绩效自我评价得分为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自评结果为“优”。

2、自评价中发现资金执行缓慢的问题

自评价中发现部分项目执行单位资金执行缓慢问题。具体情况：一是因资金拨付较晚、项目执行时间较短、局部用氟材料采购审批支付流程操作复杂，导致执行率偏低，滞后于项目完成时间。针对问题提出以下改进措施：一是督促有关地州相关部门，落实监督管理责任和主体责任，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充分了解资金支出程序，加快推进资金支付工作。二是把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申请、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根据绩效自评结果，进一步加大对各地资金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力度。并督促项目各相关执行单位提高效率，按时推进项目进度。

3、评价结果将在自治区卫生健康委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 (项目) 名称	“健康口腔你我童行” 口腔疾病防治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851.4	85.14%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000	851.4	85.14%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该项目资金结合我区 2024 年 3-4 岁儿童数量因素进行了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2024 年 6 月全部下达, 但部分区县拨付不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流程和使用范围符合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彩票公益金相关管理办法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但存在采购, 支付困难, 执行缓慢。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资金下达文件要求完成项目任务数, 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完成局部用氟人数任务。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有关财经制度, 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在预算执行中做好绩效监控, 预算执行完做好绩效评价, 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各级卫生健康部门支出责任,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良好。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 96 个县（市、区）3-4 岁共 31 万名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项目（儿童护齿）项目资金 1000 万元、用于对全区 96 个县（市、区）31 万名 3-4 岁儿童开展两次口腔局部用氟。截至 9 月底项目已全部完成。局部用氟人数、局部用氟率、健康教育等数量指标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儿童口腔局部涂氟人数	≥31 万	31.6888 万	
		质量指标	全区 3-4 岁儿童局部用氟率	≥85%	≥85%	
			掌握基本的口腔预防保健知识和自我保健技能	较上年提升	提高	
		时效指标	资金、项目执行时限	10 月底前	11 月底前	
		成本指标	资金标准	30/人	30/人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我区儿童口腔龋病发病率	较上年下降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儿童监护人对儿童口腔局部涂氟工作的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